

包头市第二十八中学校服采购项目中标结果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 (HNDC-HW-20250916)

一、中标人信息

【1】包头市第二十八中学校服采购项目:

中标人: 包头市育鹏服装有限公司,其他类型中标价: 夏季(加反光条) 120元/套、秋季155元/套、冬季195元/套

二、其他

1、本次招标具体内容如下: 包头市第二十八中学校服采购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招标人为包头市第二十八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学生自付。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报名参加。

2、结果公示内容:

中标单位: 包头市育鹏服装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东河区河东镇东河东路21号鼎太风华小区D4-104

中标价: 夏季(加反光条) 120元/套、秋季155元/套、冬季195元/套

交货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0天内供货

交货地点: 包头市第二十八中学

服务期限: 三年。本项目采取一次招标三年沿用、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的办法。每年合同期满后, 招标人根据相关政策以及中标人服务质量与中标人续签下一年合同, 但中标价格不予调整。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规定

质量检测: 校服实行“双送检”制度, 在校服供货企业送检的基础上, 学校可结合实际或在校服发放使用前, 将验收合格留样封存其中2套校服送到具有国家认定资质的检验机构检验, 检验费用由生产企业负责。每批次产品由学校和家长代表随机抽取不少于5套/件留样, 并封存1年, 以备抽查检测。校服验收时, 中标(成交) 供应商须自带质检报告方能进校园, 并附带五套秋, 夏, 冬校服进行双质检检测。

售后服务: 校服供货企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做好售后服务, 对存在安全风险、质量缺陷的产品和学生合理化需求, 及时提供维修、退换、召回等服务。校服供货企业售后服务遵守“质量不变、及时响应”原则, 鼓励提供线上售后服务, 学校应将校服供货企业售后服务情况作为下一年度合同签订的重要测评指标。

质保期: 一年

评审得分: 86.20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巴**、初**、樊**、杜**、梁**

公示期: 7个工作日;

3: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三、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第二十八中学

四、联系人

招标人: 包头市第二十八中学

地址: 包头市东河区

联系人: 梁校长

电话: 15949425352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恒诺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开发区黄河大街86号时代广场G区C座9层901室

联系人: 孙先生

电话: 0472-2360517

邮件: hndczbb@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孙先生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